

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中程施政計畫

(111 年度至 114 年度)

目 錄

壹、使命.....	P145
貳、願景.....	P145
參、施政重點.....	P145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P148

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中程施政計畫

(111 年度至 114 年度)

壹、使命

依據《臺南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規定，本會掌理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社會福利及產業發展等事項。將秉持「扎根多元文化推廣，分享在地特色價值」的施政理念，致力推動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創造多元族群共榮友善城市的臺南文化首都。

貳、願景

本會致力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文化的推廣與傳承；扶助原住民族生活、教育、就業等基本權利；透過專業團隊輔導聚落發展；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維護各族群主體性，建構多元差異文化發展環境；對於原住民族健康、安居、融資、就學、就養、就業、就醫及社會適應等事項給予協助與維護，並透過掌握人口結構脈絡、提供族語學習管道、營造文化生活環境、維護健康關懷照護、建立產業經濟連結等施政方針之推展，達到族人「宜居·移居」樂以臺南為第二個故鄉的目標。

參、施政重點

一、推展族群主流化政策及族群敏感度培力

- (一) 推展族群主流化政策：落實臺南市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及其政策方案，並透過族群主流化推動會，促請本府各局（處）制定各項政策與推展各項計畫時，應納入族群敏感度及跨族群互動之創新思維，結合原住民各族群議題、元素及策略，整體規劃凸顯不同族群主體建構永續發展環境。
- (二) 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研習，增進本府同仁認識不同族群文化素養，消除族群偏見與歧視，使本府公務同仁瞭解族群主流化觀念。

二、扎根多元族群語言教育推廣

- (一) 辦理族語振興計畫：為使族語學習更具生活化，提升族語使用率，結合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及本市之族語師資，辦理族語聚會所、族語學習家庭、族語證照班、族語傳習班、族語家庭共學、生活會話班等課程，建構族語學習環境，使族語和日常生活相結合，增進都市原住民青年使用族語之機會與能力，並重視族語保存與傳承。
- (二) 發展族語教材編制：建置族語師資資料庫，整合人力、教學資源，增進資源的有效運用。設置西拉雅族語推廣人員並審查出版族語教材，使本市族語老師合編之教材內容更臻完善，並作為學校選用族語教材之參考。

三、館舍營運及建立產業經濟平台

- (一) 打造原住民族文化產業平台：以安億公園原住民族創意中心、札哈木原住民公園為據點，結合藝文展覽、札哈木市集與札哈木樂舞集，提供文化展演與部落文創特產行銷展售平台，營造族人與市民休閒遊憩新據點，並配合 2024 年「臺南 400 年」活動行銷原民特色商品。
- (二) 辦理原住民族創意中心工程：建構本市原住民族產業發展據點 培養在地文化創意人才與品牌，創新育成、品牌識別、營運輔導，培植原住民族經濟產業，健全穩定產品通路，串連都會區與原鄉地區經濟產業鏈，帶動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建立南臺灣原文經濟產業核心基地。
- (三) 強化原住民會館營運：以原住民會館（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文物館、西拉雅文化會館）作為平臺，規劃辦理各類動、靜態族群文化展覽、多元文化研習課程與藝文講座等相關活動，並鼓勵各機關團體或民眾社團辦理族群相關講座、會議與文化活動，提升會館使用率、能見度及強化營運。
- (四) 爭取原住民族委員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部落之心示範點建置補助計畫」經費補助，辦理「西拉雅族蕭壠社北頭洋聚落保存修復計畫」，藉由園區建置保存西拉雅族北頭洋聚落傳統文化及營造文化資產景觀場域，帶動聚落經濟發展及發展在地文化觀光特色，並配合 2024 年臺南 400 年活動加以行銷。

四、建構文化藝術創作及傳統文化多元創新

- (一) 推動各族文化歲時祭儀：尊重各族群多元文化歲時祭儀，鼓勵、輔導本市社團舉辦單一族群歲時祭儀活動，讓各族傳統文化在臺南展現。
- (二) 行銷多元西拉雅文化：辦理西拉雅文化節、結合西拉雅語、正名歷史脈絡、傳統文化及產業發展等，透過動、靜態方式展現；並協助聚落辦理夜祭及節慶活動，以達到振興及推廣西拉雅文化之目的。

五、建構在地論述與知識體系

- (一) 開設部落大學課程：透過部落大學課程開設，累積及討論在地知識文化，以建構原住民族知識體系，落實原住民部落大學發展與營運。
- (二) 引領西拉雅學術發展：辦理講座或出版相關書籍，以建構本市西拉雅地方知識體系的學術基礎，充分瞭解西拉雅相關之歷史、聚落、文化宗教、產業經濟，以及社群認同和族群關係，作為研擬全面長遠的族群政策參考。

(三) 重建 KUVA 活絡聚落計畫：

1. 統整聚落文化資源：進行資源調查及整合，輔導聚落籌組內部組織，育成其規劃聚落整體發展方向能力，並協助聚落組織運作，輔導逐步聚落自主發展，激發聚落意識與認同感，增進聚落橫向連繫與合作。
2. 輔導聚落自主發展：輔導聚落導入相關資源，結合內外部資源，復振具 KUVA 精神之議事中心、祭祀場域，依聚落需求協助發展，同時彰顯傳統夜祭、聚落教會信仰之節慶特色，以增進民眾參與。

(四) 文化資產調查：辦理「西拉雅北頭洋聚落飛番墓調查研究計畫」，為促進北頭洋聚落整體發展、調查並保存該聚落文化資產，以 106 年之可行性評估計畫為基礎，繼 109 年荷蘭井調查研究提報文化資產登錄後，持續提報並辦理北頭洋代表性之飛番墓，進行深入的調查研究，並登錄為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俾利西拉雅文化保存及永續發展。

六、協助社會培力提升

協助社團創新育成，以精緻族群事務及藝文團隊、提升多元文化素質及藝文表演品質為扶植原則，鼓勵、輔導社團發展獨具或在地特色，讓每一社團皆有區隔，以及各自發展重點，提升社團競爭力，發揮社會培力；其中具創新性、策略性、推廣效益及結合現代 e 化行銷者列為優先補助對象，提升民眾對於文化活動之參與感，講求文化扎根，著重文化傳承，發揮民間推廣語言文化的功能。

七、增進原住民教育、就業及社會福利

- (一) 核發獎助學金：為提升原住民學童的學習興趣，辦理「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獎勵，表揚學習成績優異之原住民學生。
- (二) 社會福利扶助：賡續輔導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意外救助，並宣導健保、國民年金及法律扶助等事項。
- (三) 輔導就業與訓練：結合原住民就業服務員協助待業者、在職、特殊對象參加訓練，提升就業能力，俾利促進就業與預防失業。
- (四) 獎勵證照服務：獎勵原住民參加國家各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取得證照者，發給獎勵金。
- (五) 住宅補助：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修繕自有住宅補助及弱勢家戶租屋補助宣導服務。
- (六) 假牙補助：為維護原住民族長者口腔功能健康，提供本市 55 歲以上原住民長者裝置、維修假牙等補助。
- (七) 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計畫：主動訪視關懷本市弱勢族人，即時傳遞關懷及協助申請各項扶助或啟動通報、轉介機制即時提供協助，陪伴族人渡過難關、解決問題。
- (八) 原住民健康風險扶助計畫：針對設籍本市 55 歲以上及年滿 40 歲以上未滿 55 歲之經濟弱勢原住民族人，提供健康檢查等相關健康保障扶助，及早發現身體健康警訊。
- (九) 辦理原住民族生活狀況及需求調查：就本市族人之基本資料、族語使用狀況、健康狀況、居住狀況、經濟及就業、繼續教育、休閒狀況、日常生活照顧問題以及政府

福利服務之需求項目等進行調查，以提供本府作為相關原住民族政策研擬之參考依據。

八、協助西拉雅回復原住民身分

- (一) 協助西拉雅正名並爭取相關民族權利：協助西拉雅族及早回復原住民身分，持續辦理「熟」註記，鼓勵自我身分認同；落實西拉雅族在本市教育、語言、文化等民族權利。俟《原住民身分法》修法通過後，與民間共同爭取相關民族權利。
- (二) 落實《臺南市西拉雅族振興發展辦法》：保障西拉雅族之地位並兼顧族群共榮發展。承認西拉雅族土地及自然資源權利，優先保存已實施西拉雅族語教育及聚落所在之學校，頒發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回復聚落及山川傳統名稱，活化具歷史性、紀念性指標之場域，並於本市相關公共空間場所，營造民族文化意象；協助辦理西拉雅族歲時祭儀活動；促進國內外文化事務之合作與交流。
- (三) 辦理意見徵詢會議：針對正名或其他民族權利等議題辦理意見徵詢會議或座談會，藉以凝聚族人共識及向心力，爭取社會各界的支持與認同，並將族人心聲轉達給中央政府，實現其身分認同。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促進多元族群文化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1. 推展多元文化政策，建立本府各局(處)制定各項政策，應具族群主體文化的思維。
2. 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研習，消弭族群歧視，培養多元族群認同與尊重觀念。

(二) 建構民族知識與族語教育體系：(業務成果面向)

1. 開辦部落大學，累積課程教材，培育師資與教材編纂能力，建構部落大學系統知識。
2. 落實族語教育推展，推動實施族語聚會所、族語學習家庭、族語證照班、族語傳習班等，積極營造族語學習環境。
3. 傳承原住民文化，輔導本市原住民社團舉辦各族傳統祭典或歲時祭儀活動。

(三) 協助輔導族人就業，健全社福網絡，鼓勵「宜居·移居」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1. 結合勞工局及其他就業輔導、職業訓練機構，協助族人參與職業訓練及加強就業媒合，輔導族人就業，並獎勵原住民考取證照，提高其職場競爭力。
2. 結合社會局、衛生局協助強化原住民族婦女、幼兒、老人照顧體系，加強推動原住民族急難救助、醫療及法律扶助。
3. 辦理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原住民長者假牙補助及健康風險扶助。
4. 改善原住民居住環境，輔導族人辦理建購、修繕自有住宅補助。

(四) 健全西拉雅族總體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1. 協助辦理西拉雅及平埔各族群正名相關意見徵詢會議，凝聚共識，反映族人訴求，實現族人的身分認同。

2. 協助聚落推展西拉雅族事務計畫，透過「重建 KUVA 活絡聚落計畫」導入外部資源，強化聚落組織，使聚落能運用自身力量，發展聚落自主營造。
3. 加強推動培育文化產業及輔導相關專業人才，以期延續傳承西拉雅文化風貌。
4. 傳承西拉雅族語言、文化，並提供或建構發展平台、場所及環境，透過調查、蒐集，彙整建立西拉雅有形、無形文化資產基礎資料，並針對具潛力者提報、登錄為文化資產。
5. 補助西拉雅各聚落辦理夜祭、播種節等文化活動，展現西拉雅族獨具之信仰及文化特色，形塑臺南特有之西拉雅文化。
6. 藉由舉辦西拉雅文化節與西拉雅文化會館活化營運計畫之執行，辦理聚落市集、正名特展及跨族群活動，推動西拉雅正名，展現跨國界的多元族群文化美感與交流。

(五) 活化場館提升使用效益：**(業務成果面向)**

妥善利用本市文化館舍之既有資源，每年導入藝文靜、動態之展覽10至20場，提升本市民眾觀賞意願，並鼓勵學校配合戶外教學課程入館參觀，作多元文化學習，提升資產使用效率。

(六) 加強資訊公開簡化案件流程：**(行政效率面向)**

為讓本會各項政策、福利措施有效傳遞及增進大眾對民族事務之瞭解，除於本會網站公開訊息，保障民眾知的權利外，更配合活動辦理設攤宣導相關措施，減少資訊落差。同時，簡化人民申請案件的處理流程，提高行政效率。

(七) 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賡續辦理提升為民服務講習，並強化多元語言便民服務。

二、共同性目標

(一)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本會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本會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

(二) 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歲入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